

金融赋能广州南沙发展

——南沙金融 30 条落地

研发部 何金中 孙田原

政策：近期，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国家外汇局及广东省人民政府联合印发了《关于金融支持广州南沙深化面向世界的粤港澳全面合作的意见》（以下简称“南沙金融 30 条”），此为继横琴金融 30 条、前海金融 30 条之后又一金融支持粤港澳大湾区（以下简称“大湾区”）发展的重要金融政策，将有效推动金融支持广州南沙发展，进一步提高广州南沙对大湾区高质量发展的贡献。

一、南沙一立足湾区、协同港澳、面向世界的重大战略性平台

南沙位于广州市最南端、珠江虎门水道西岸，南濒珠江出海口伶仃洋，是大湾区的几何中心，地理区位优势。广州南沙不仅是国家级新区，也是大湾区既定的四大合作平台（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广州南沙粤港澳全面合作示范区、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之一，拥有有利的政策环境，未来发展空间大，将是广州，乃至大湾区经济发展的重要增长极。

广州南沙的港口基础设施突出，南沙港是大湾区核心的现代化国际航运枢纽之一，2024 年集装箱吞吐量突破 2000 万标箱，有力地支撑了大湾区空港物流产业的发展。依托海域和优良的港口条件，广州南沙的海工装备产业发达且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我国自主设计建造的首艘大洋钻探船就诞生于此地，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冷泉生态系统研究装置”已在南沙全面启动建设，广州南沙有望发展成“国家南方海洋科技创新中心”。同时，近年来，广州南沙在汽车制造（广州市四大汽车制造基地之一）、无人驾驶、商业航天领域的发展势头也较为强劲，高技术产业领域的发展动能不断增强，截至 2024 年累计培育各级专精特新企业达 1107 家，其中国家级重点“小巨人”5 项，入选全球猎豹企业 7 家、全球独角兽企业 4 家。此外，南沙大力推进对外开放走深走实，截至 2024 年，南沙已集聚港澳及国际商协会 84 家，港澳青创基地累计入驻企业（项目）2055 个，协同港澳、面向世界的格局进一步凸显。

二、金融是推动粤港澳大湾区发展的重要纽带

金融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引擎，成为融资融智、激发湾区市场活力、服务粤港澳三地协同发展的重要纽带，粤港澳三地也明确了建设大湾区国际金融枢纽、发展特色金融产业、推进金融市场互联互通的重点任务。

自 2017 年大湾区发展进入新的阶段以来，中央及三地陆续出台了多项政策，协同呼应，合力推进大湾区金融一体化发展。整体层面，2020 年颁布了《关于金融支持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意见》（以下简称“大湾区金融 30 条”），在加大金融对外开放创新、深化内地与港澳金融合作、加大金融支持大湾区建设等方面做出了部署。此后，针对大湾区四大合作平台中的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以及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也陆续推出了《关于金融支持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的意见》（以下简称“横琴金融 30 条”）和《关于金融支持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意见》（以下简称“前海金融 30 条”），在大湾区金融 30 条的基础上，加强粤港澳金融市场的对接和高水平合作，涵盖民生金融、金融市场互联互通、现代金融产业发展、促进跨境贸易和投融资便利化、加强金融监管合作等方面，促进国家金融业对外开放与创新。

在各项政策支持下，近年来大湾区在金融市场互联互通、金融市场对外开放、绿色金融、科技金融、监管合作等方面已经取得了长足的发展，本次推出南沙金融 30 条，是大湾区四大合作平台中第三个推出相关金融支持政策的平台，将进一步拓宽金融支持大湾区发展的范围，推动大湾区在金融方面的深入优化，推动大湾区建设再上新台阶。

三、金融支持产业发展，进一步发挥南沙在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中的作用

本次南沙金融 30 条与此前推出的横琴金融 30 条以及前海金融 30 条，在整体层面均涵盖了社会民生领域金融服务、粤港澳金融市场互联互通、特色金融服务、促进跨境贸易和投融资便利化、加强金融监管合作等方面，但根据三个平台各自不同的发展定位，政策中的侧重点有所不同。

南沙粤港澳全面合作示范区的一大战略定位是粤港澳科技创新产业合作基地，在本次南沙金融 30 条中位列第一位的政策目标便是完善创新创业金融服务，支持科技创新产业合作基地建设。

具体来看，在科技创新产业方面，南沙金融 30 条提出创新票据贴现产品、增加票据融资支持，加强知识产权金融服务，鼓励银行探索“贷款+外部直投”以及保险机构创业投资基金或直接投资于科创企业；高端制造产业方面，南沙金融 30 条提出政府引导基金引导社会资金精准投放重点制造产业，健全信息共享与应收账款确权机制，支持南沙符合条件的制造企业、科创企业发行科创债和科创票据，探索股债混合型融资模式等相关政策；数字产业方面，南沙金融 30 条提出了要支持建设关键数字技术与金融场景融合应用的数据算力中心、研发认证中心等机构，支持广州数据交易所与香港数字资产交易平台对接，创新

政策评论

数字资产交易服务方式。特别的，南沙金融 30 条还针对海洋产业、商业航天、无人产业、海洋基础设施建设以及支持港澳青年入驻南沙青年创业平台等方面为支持科技创新产业合作基地建设提供了政策支持。

在上述政策支持下，南沙粤港澳全面合作示范区将深入贯彻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目标，推动各项产业发展，进一步发挥南沙在大湾区建设中的作用。同时，除金融支持产业政策外，结合其余在金融市场互联互通、扩大对外开放、加强监管合作方面的政策，将推动南沙成为我国金融业对外开放试验示范窗口、金融创新功能的承载区、大湾区国际金融枢纽重要节点，赋能南沙整体发展，助力其在大湾区“新发展格局的战略支点、高质量发展的示范地、中国式现代化的引领地”建设中更好发挥引领带动作用。

免责声明：

本报告为新世纪评级基于公开及合法获取的信息进行分析所得的研究成果，版权归新世纪评级所有，新世纪评级保留一切与此相关的权利。未经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制作本报告任何形式的拷贝、复印件或复制品，或再次分发给任何其他人，或以任何侵犯本公司版权的其他方式使用本报告。经过授权的引用或转载，需注明出处为新世纪评级，且不得对内容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如未经新世纪评级授权进行私自转载或者转发，所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由私自转载或转发者承担，新世纪评级将保留随时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本报告的观点、结论和建议仅供参考，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对任何因直接或间接使用本报告内容或者据此进行投资所造成的一切后果或损失新世纪评级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